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
8號

聯絡人：李君昱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7331

傳真：(02)26531062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13011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1份(104130111000-1. PDF)

主旨：「健康食品應於產品容器或外包裝明顯標示保健功效之相關成分含量」，業經本部於104年6月9日以部授食字第1041301610號公告訂定，並自即日生效，檢送公告影本乙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法務部、財政部、財政部關務署、經濟部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商業司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、中華民國營養食品協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包裝飲用水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乳業協會、中華民國直銷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健康食品協會、中華民國禽肉行銷發展協會、中華香料協會、中華民國食品添加物暨原料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糕餅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臺灣省商業會、臺灣省製麵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臺灣食品發展協會、臺灣食品產業發展協會、臺灣保健食品學會、臺灣營養醫學推廣協會、臺灣特殊營養食品協會、臺灣食品良好作業規範發展協會、臺灣食品科學技術學會、臺灣生技產業聯盟、臺灣區大麥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玉米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米穀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冷凍肉類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冷凍蔬果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紅糖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氨基酸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麥粉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飼料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烘焙油脂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蔬果加工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糖菓餅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蜜餞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釀造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生物技術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、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、

財團法人台北市瑠公農業產銷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食品產業策進會、台灣國際生命科學會、健康食品業者、各縣市衛生局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

副本：

2015-06-10
11:59:50
文章



裝



訂

線